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重碱蒸馏塔清扫及相关服务业务外包

（招标编号：XZL-LW-20240627-002）

招标公告（二次）

招标人：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南京鑫智链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27 日

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重碱蒸馏塔清扫及相关服务业务外包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重碱蒸馏塔清扫及相关服务业务外包项目业主为_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2. 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重碱蒸馏塔清扫及相关服务业务外包

2.2 招标内容：蒸馏工序共计A、B、C、D四个系统，蒸馏单系统固定氨蒸馏塔二十三圈、游离氨蒸馏塔十五圈、预灰桶和第一、二闪发器等塔器的清理，另包含蒸馏单系统的所有人孔门开闭、管线清理、扫塔后现场碱疤清理至指定地点,扫塔结束后楼面恢复干净，工完料净场地清后方可离开场(具体工作量见发包人要求)。

2.3 清扫数量：年预估共计清扫16次（该次数仅供参考，不作承诺，具体以实际清扫数量为准）。

2.4 服务期限：壹年

2.5 工作要求：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和要求的标准完成清扫作业，蒸馏塔单系统清扫响应时间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第二天上午8：00前人员必须到场，72小时内完成清扫；

2.6 最高投标限价：单价80786元/次，总价1292576元/年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1）资质要求：

①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提供加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②投标人具备一般纳税人资格。（提供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财务要求：

投标人具有2021年度和2022年度的财务会计报表。（投标文件中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2021年度和2022年度的财务会计报表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

（3）业绩要求：

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与本次招标项目如蒸馏塔塔器及相关附属设备拆除清扫安装类的业绩。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以及合同对应发票复印件（开票日期须在 2021 年 1 月 1 日后且本项目公告发布之前），（附发票清单明细、一个合同列一个发票清单明细，所提供发票必须上传到“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所需材料缺一不予认可。

（4）信誉要求：

投标人的信誉及财务经营状况良好，近三年未发生过重大质量事故和重大安全事故，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无失信惩戒记录、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网站列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①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书、②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下载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③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网站出具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①②③项必须同时提供，报告生成时间（日期）必须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后）。

（5）其他要求：

①投标人必须委派项目负责人负责本项目，投标文件中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书原件，并在承诺书上明确项目负责人姓名。

②投标文件中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与投标人签订的有效期内的劳动合同复印件。

③投标人必须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增值税发票均已在“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上传。（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书原件）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 2024 年 7 月 4 日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

4.2 电子平台注册、招标文件获取、办理上海 CA 电子证书（单位证书）流程

4.2.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登录 苏盐井神招标与采购管理系统(http://cgpt.jssyjsgf.com)进行注册及完善资料，并下载“单位注册证明”。（“单位注册证明”的下载时间应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后，已经注册的不需要重复注册，登录后直接下载“单位注册证明”）

4.2.2　　将投标人在苏盐井神招标与采购管理系统(http://cgpt.jssyjsgf.com)已注册的**“单位注册证明”**（“单位注册证明”的开具时间应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后）及投标单位全称、本项目联系人姓名及电话(投标期间此联系人电话保持畅通）扫描件发送至联系人邮箱（835730345@qq.com）中。

4.2.3 登录 鑫智链电子交易平台（www.njxic.com）：请到 **门户首页** 注册并完善

相关资料（注册时的联系人须为负责本项目的联系人。投标人注册的联系人信息错误是其自身的风险，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责任）-**下载专区**-下载**【投标管家】**工具，在**【投标管家】**工具中**获取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并投标。同时在手机的应用商店搜索并下载 **中招互连 APP**，注册并验证身份后购买上海 CA 电子证书（单位章）。平台注册及操作咨询电话：025-57072174、025-57074906。

4.3 投标人支付平台服务费后可下载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平台服务费为人民币 300 元，接受在线扫码支付或在线网银转账。

4.4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被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列入“负面行为单位清单”且在禁停期内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获取招标文件。

4.5 **如不按上述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不接收该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方式：网上投标报价和线下书面、U 盘（内含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请递交纸质版标书（投标文件一式 5 份，其中正本 1 份、副本 4 份和 U 盘一份）。当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5.2 电子版投标文件必须上传。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须相同(如有不一致，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请到鑫智链电子交易平台（www.njxic.com）注册账号并完善信息，然后在“下载中心”下载[投标管家]，使用[投标管家]进行投标。同时在手机的应用商店搜索并下载中招互连 APP，注册并验证身份后购买上海 CA 证书（单位证书）。

5.3 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2024 年 7 月 12 日上午 9:30（北京时间）

5.4 投标文件快递方式邮寄（以快递实际到达时间为准）。邮寄地址：南京市六合区大厂街道宁钢路 77 号南钢综合楼 6 楼 612 室 ，收件人：张秀和，电话：13951966526

5.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招标代理不予受理。

5.6 开标方式：远程异地开标（腾讯会议开标）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 http://www.jszbtb.com/（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鑫智链电子交易平台（www.njxic.com） 、http://cgpt.jssyjsgf.com（苏盐井神招标中心官网）发布。

7.特别提醒：

（1）招标人的职工直接控制或间接控制的公司不得参与本单位的采购投标活动。

（2）招标人职工有曾在投标供应商公司任职、兼职或者持有股份（非控股）的，以及与投标供应商的人员有夫妻、直系血亲、 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的，职工和投标人应当在投标前主动向招标人或其上级单位的主管机构以书面形式进行报告，并提出书面投标申请，没有获得招标人同意批准的，不得参加本单位的采购投标。

（3）不同投标人单位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的投标。

（4）存在上述关系未主动报告或主动报告未获得同意就参与投标的，该投标则视为否决投标。因弄虚作假过关而中标的一经发现中标无效处理，并将其列入单位供应商黑名单、对相关人员严肃追责。

8.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的形式：转账

（2）投标保证金的金额：2 万元

（3）缴纳方式:转账

户名：南京鑫智链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建行高淳支行 账号：32050159643600001522

行号：105301001266 ；或

开 户 行：工商银行江苏省南京市柳州东路支行

账 号：4301020809100067852

（注意事项：交款时备注“投标保证金。”待财务录入，用贵公司账号和密码登录平台 www.njxic.com，在左侧导航菜单“费用管理”中进行查询。）

9.联系方式

9.1、招标人：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

地址：江苏省淮安市淮安区井神路 1 号

联系人：杨工

联系电话：15152307807

9.2、招标代理机构：南京鑫智链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江北新区大厂街道宁钢路 77 号南钢综合楼 6 楼

邮编：210035

联系人：张秀和

联系电话：13951966526

邮箱：835730345@qq.com